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FGG

福萊特玻璃集團股份有限公司

Flat Glass Group Co., Ltd.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6865)

海外監管公告

本公告乃由福萊特玻璃集團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第13.10B條作出。

以下為本公司於上海證券交易所網站刊登之《德勤華永會計師事務所(特殊普通合伙)關於福萊特玻璃集團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年度報告的信息披露監管工作函的專項說明》，僅供參閱。

承董事會命

福萊特玻璃集團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阮洪良

中國浙江省嘉興市，二零二二年四月十九日

在本公告之日，本公司的執行董事為阮洪良先生、姜瑾華女士、魏葉忠先生、沈其甫先生，而本公司的獨立非執行董事為徐攀女士、華富蘭女士和吳幼娟女士。

关于福莱特玻璃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问题 1:

关于公司的货币资金。年报显示，截止报告期期末，货币资金余额 28.43 亿元，其中受限资金 7.41 亿元，包括票据保证金 6.28 亿元，质押的定期存单 1 亿元。以报告期期末的应付票据余额计，票据保证金占比达 60.56%，高于去年同期水平。请公司：

(1) 结合票据保证金形成背景、银行授信、同行业可比公司情况等，说明质押票据保证金占比较高的原因和合理性。(2) 且体说明存单质押的形成的背景，包括但不限于

质押时间、金融机构、融资金额及期限、质押担保的对象及其股权结构，并说明该对象与你公司及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关联关系和其他利益安排，公司前期履行的相关决策程序。请年审会计师发表意见。

【公司说明】

一、结合票据保证金形成背景、银行授信、同行业可比公司情况等，说明质押票据保

(1) 贸易类票据保证金

公司日常经营活动与银行往来的票据保证金比例通常不超过 10%。报告期内，公司票据保证金占

公司货币资金余额的比例通常不超过 10%。报告期内，公司票据保证金占

票据质押及票据保证金主要系公司与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嘉兴分行、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嘉兴市分行签订承兑协议，约定以银行承兑汇票作为质押担保，如质押银行承兑汇票到期日早于对应开立银行承兑汇票到期日，公司委托银行办理质押银行承兑汇票委托收款，并委托银行将汇票汇款转入公司在银行开立的承兑汇票保证金账户。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公司票据质押及票据保证金对应的应付票据余额 36,867.91 万元，应收票据及应收款项融资质押金额 37,347.87 万元，票据保证金金额 6,945.88 万元，票据质押及保证金占应付票据的比例为 120.14%。

(4) 定期存单质押

大额存单质押系公司以定期存单质押以开具银行承兑汇票用于支付工程款，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公司以定期存单质押的应付票据金额为 3,088.53 万元，质押的定期存单金额为 10,000.00 万元。详见本回复“一、具体说明存单质押的形成背景”与

安福玻璃于 2021 年 10 月 14 日通过了《关于同意开立银行承兑汇票和提供质押担保的公司股东决议》，公司依据《公司章程》及《福莱特玻璃集团融资决策管理制度》对融资活动执行了内部决策审批程序。

兑汇票支付工程款，不存在上市公司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其他利益安排。

【会计师说明】

会计师在 2021 年度财务报表审计过程中：与福莱特集团管理层、财务负责人进行访谈，了解应付票据及票据保证金变动的的原因，获取应付票据台账、票据保证金明细、承兑保证金协议。检查账页票据保证金账面余额与计提的金额不相符。查阅同行业可

从上表可见，2021年末公司存货账面价值 227,646.95 万元，与 2020 年末相比增加 179,707.43 万元，增幅 374.86%，主要系：原材料增加 97,720.04 万元、产成品增加 71,193.78 万元。公司原材料主要由石英砂及石英岩矿石、纯碱、燃料等构成，产成品主要由光伏玻璃、家居玻璃、工程玻璃及浮法玻璃构成。公司生产经营及原材料、产成品等不存在季节性波动，本着“以产定购和战略储备相结合”的原则，公司根据客户订单及生产经营计划采用持续分批量的形式向供应商采购，且根据不同供应商提供的产品价格、双方合作关系等因素，按月根据主要原材料市场供求关系、疫情反复、运输周期等因素调整采购策略。具体分析如下：

(1) 随着公司产销规模的持续扩大，公司存货相应增长

近年来，受益于光伏行业的快速发展，公司积极布局产能扩张，强化规模效应的竞争优势，巩固市场地位，陆续建设投产了多条光伏玻璃生产线。2020 年年底及 2021 年上半年公司位于越南海防的光伏玻璃生产基地两座日熔化量 1,000 吨的光伏玻璃窑炉陆续进入试运行阶段，2021 年公司位于安徽凤阳的光伏玻璃生产基地四座日融化量 1,200 吨光伏玻璃窑炉陆续进入试运行阶段。此外，公司位于浙江嘉兴、安徽凤阳的光伏玻璃生产基地也将持续投入建设，未来公司的产销规模将进一步提升。

(二) 公司存货变动情况与同行业可比公司对比情况

公司存货变动情况与同行业可比的比较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公司名称	2021年12月31日	2020年12月31日	变动额	变动率
信义光能	167,225.20	61,291.79	105,933.41	172.83%
亚玛顿	25,157.02	12,971.79	12,185.23	93.94%
福莱特	227,646.95	47,939.52	179,707.43	374.86%

注：数据来源于上市公司定期披露报告；信义光能披露金额的单位为千港元，上表数据以各年末人民币兑港币汇率进行了折算。

从上表可见，公司存货增长的趋势与信义光能、亚玛顿的变动趋势相符，均呈快速上涨的趋势。如前所述，2021年公司新增光伏玻璃产能为日熔化量5800吨/天，占原日熔化量的90.63%，因公司产能扩张规模较大，存货增幅比例与同行业可比公司相比较为高，公司存货的构成及其变动情况与自身业务发展情况匹配，具有合理性。

二、补充披露预付账款、应收类款项前十大收款方名称及其与公司、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之间的关联关系、交易金额及形成背景、及对应的账龄和贴现情况等

(一) 公司预付账款前十大供应商名称及其与公司、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之间的关联关系、交易金额、形成背景、及对应的账龄情况

公司预付账款主要是预付燃料、纯碱、石英砂、石英岩矿石等原材料及辅料的采购款，公司与预付对象均不存在关联关系，截至2021年12月31日，公司同一供应商应付预付抵消后预付前十名情况如下：

供应商名称	款项性质	预付账款金额 (万元)	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潜在关联关系	账龄
第一名	石英砂	28,652.98	否	1年以内
第二名	石英岩矿石	6,732.83	否	1年以内
第三名	燃料	5,983.79	否	1年以内

(二) 公司应收类款项前十大收款方名称及其与公司、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之间的关联关系、交易金额、形成背景及对应的账龄和贴现情况等

公司应收类款项主要系应收票据（包括分类为应收款项融资的应收票据）及应收

账款，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应收类前十大情况如下：

名称	款项性质	应收票据票面金额 及应收账款原值(万元)	是否存在关联关系 或潜在关联关系	账龄
第一名	销售货款	52,985.00	否	1 年以内

(此页无正文，为德勤华永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关于《关于福莱特特种陶瓷

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度财务报表的审计报告签字页)



中国
注册会计师
杨 磊
31000012219

中国
注册会计师
王 强
3100001004